

附件：

景德镇市教育局 2021 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景德镇市教育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二、部门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景德镇市教育局 2021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2021 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1、预算收入情况说明

2、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3、经费拨款情况说明

4、政府性基金收支情况说明

5、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说明

6、政府采购安排情况说明

7、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8、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二、2021 年“三公”经费增减变化原因等说明

第三部分 景德镇市教育局 2021 年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二、《部门收入总表》

三、《部门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表》
- 十、《一级项目绩效目标表》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景德镇市教育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市教育局是主管教育工作的市政府组成部门，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执行党的教育方针、政策和国家教育法律、法规。研究全市教育改革与发展的重大问题。综合指导和协调全市各县（市、区）和各部门的教育管理工作。

（二）研究提出我市教育改革与发展战略。编制全市教育事业发展规划。拟定教育事业的发展重点、结构、速度和步骤，指导、协调并检查实施工作。

（三）统筹规划、协调指导我市教育体制改革，理顺教育内部和外部的关系，建立与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相适应的教育体制及运行机制。

（四）统筹管理本部门教育经费。监督测评全市教育经

费的筹措和使用管理情况。

（五）统筹管理全市基础教育、普通教育、职业技术教育、托幼教育、特殊教育、成人教育等工作，协调有关部门的教育工作，负责教育督导与评估。

（六）统筹管理全市社会力量办学，分级审查批准社会力量举办的高中、初中、小学和幼儿园等教育机构，对全市社会力量办学进行指导、监督和评估检查。

（七）主管全市各级各类学校教师工作。负责全市教师资格的认定和管理、教师的专业技术职务评审以及教育系统的表彰奖励的有关工作。在市继续教育主管部门的统一规划下，组织和指导全市教育和教育管理人员的继续教育工作。会同有关部门做好全市各级各类学校定编定员，指导并协调全市学校人事和分配制度改革，统筹规划并指导全市各级各类学校教师和教育管理人员队伍建设工作。

（八）统筹管理全市各级各类学历教育及考试工作。负责自学考试学历教育、中等职业学历教育的学籍管理工作。

（九）扫除青壮年文盲工作。

（十）协助有关部门指导我市各级各类学校的思想政治工作、德育工作、体育卫生工作与美育工作、国防教育工作。

（十一）统筹管理并组织实施全市高等学校和中等专业学校的招生计划。拟定全市高等学校和中等专业学校毕业生就业政策。

（十二）统筹管理全市语言文字工作。贯彻执行国家语言文字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编制全市语言文字工作的规划。指导推广普通话，负责普通话测试工作。

（十三）负责管理全市教育系统对外交流和国际合作工作。

（十四）统筹管理全市现代远程教育工作。

（十五）承办市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部门机构设置等基本情况

市教育局共有预算单位 33 个，包括局本级和所属二级预算单位。编制数为 2867 人，其中行政编制 33 人、全额补助事业编制 2834 人；实有人数 4515 人，其中在职人数为 2978 人，包括行政人员 34 人、全额补助事业人员 2944 人；离休人员 2 人；退休人员 1448 人。在校学生 43818 人，其中：高等学校 0 人、中等专业学校 3401 人，高中 11767 人，初中 17331 人，小学 11319 人。

第二部分 景德镇市教育局 2021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2021 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入情况

2021 年景德镇市教育局收入预算总额为 51283.47 万元，与上年收入预算总额的 45980.12 相比增加了 11.5%，增长的原因是上年的教育费附加未纳入部门预算而本年教育费附

加纳入部门预算。其中：当年公共财政拨款收入 44265.63 万元，占收入预算总额的 86.32%；当年其他各项收入 223 万元，占收入预算总额的 0.43%；上年结余结转收入 6794.84 万元，占收入预算总额的 13.25%。

（二）预算支出情况

2021 年景德镇市教育局支出预算总额为 51283.47 万元，与上年支出预算总额的 45980.12 相比增加了 11.5%，增长的原因是上年的教育费附加未纳入部门预算而本年教育费附加纳入部门预算。其中：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 48135.47 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 93.86%，包括工资福利支出 35047.26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6590.05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11.19 万元、其他资本性支出 6186.97 万元；项目支出 3148 万元，占支出总额的 6.14%，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 1203 万元、其他资本性支出 1945 万元。

按支出功能项目科目划分：教育支出 41345.02 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 80.6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38.66 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 7.49%；卫生健康支出 3195.33 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 6.23%；住房保障支出 2904.46 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 5.66%。

按支出经济分类划分：工资福利支出 35047.26 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 68.34%；商品和服务支出 7793.05 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 15.2%；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311.19

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 0.61%；资本性支出 8131.97 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 15.85%。

（三）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1 年景德镇市局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44265.63 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 86.32%，与上年预算的 40879.49 万元相比增加 8.29%，增长的原因是上年的教育费附加未纳入部门预算而本年教育费附加纳入部门预算。具体支出情况是：教育 34327.18 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 77.5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38.66 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的 8.67%；卫生健康支出 3195.33 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的 7.22%；住房保障支出 2904.46 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的 6.56%。

（四）政府基金收支情况

无政府基金收支预算。

（五）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说明

2021 年景德镇市教育局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数为 133.8 万元元，与上年预算数 69.84 万元相比增加了 91.58%，主要原因是 2021 年财政部门实施零基预算改革，我单位为参改单位，人均公用经费标准由 9000 元/人提高到 16800 元/人。其中人力资源服务费 32.4 万元、培训费 10 万元、委托业务费 10 万元、在职公务交通补贴 31.59 万元、其他商品服务支出 10 万元、其余部门经济科目预算支出合计 39.81 万元。

（六）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1 年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2356.17 万元，比上年增加 41%，增长的原因是上年的教育费附加未纳入部门预算而本年教育费附加纳入部门预算，而很大一部分的教育费附加用于政府采购。其中：政府采购-集中采购预算 1825.77 万元，政府采购-分散采购预算 385.4 万元，政府购买服务预算 145 万元。

（七）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021 年本部门共有车辆 1 辆，为下属事业单位景德镇市招生考试办公室所有，主要用于运输高考、研究生等考试试卷。

（八）整体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1 年景德镇市教育局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包含四个年度目标，即教育质量比上年提升、校园文明卫生环境改善、完成招生计划、保障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入学。根据四个年度目标，设置了 12 个三级目标。具体内容见附表。

（1）一级项目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1 年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的一级项目 1 个，涉及资金 3148 万元，其中：二级项目 5 个（部门预算中 100 万元以上的，且进行了绩效评审的项目 2 个，涉及资金 3098 万元），涉及资金 3148 万元。

（2）景德镇市教育局一级项目中各二级项目情况说明

市教育专项经费（一级）项目概述：贯彻执行党的教育方针、政策和国家教育法律、法规。统筹规划、协调指导我市教育发展，提升我市教育质量。

1. 义务教育课后服务费（二级项目）

（1）项目概述：根据《全省中小學生课后服务工作的指导意见》，从2018年起，为减轻家长午间接送负担，先在小学阶段开展午间托管服务，学生自愿参加。为合理保障教师八小时之外劳动权益，市政府同意按每个班级每天50元标准支付给教师午间托管补贴。

（2）立项依据：景府办抄字【2018】56号

（3）实施主体：景德镇市教育局

（4）实施方案：每年按200个班级，每个班级每月1100元（22天*50元），全年共9个月

（5）实施周期：该项目为经常性项目，因此处于持续实施中。

（6）年度预算安排：198万元

（7）绩效目标和指标：根据绩效管理的要求，我单位对义务教育课后服务费项目设置了“资金拨付及时率”、“午间托管教师补助金额”等八个三级指标，具体指标设置情况见附表。

2. 教育费附加（二级项目）

（1）项目概述：根据文件要求，将教育费附加足额列入部门预算，用于改善办学条件。

(2) 立项依据：《关于印发进一步调整优化结构提高教育经费使用效益实施方案的通知》（景府厅发【2019】3号）

(3) 实施主体：景德镇市教育局

(4) 实施方案：2021 年先期计划 1600 万元用于一专新校区、七中、十九中校舍建设、教育装备采购及城域网服务费。另 800 万元根据财政部门要求预留用于教育重点工作需求。剩余 500 万根据财政部门的安排由财政统筹安排。

(5) 实施周期：该项目为经常性项目，因此处于持续实施中。

(6) 年度预算安排：2900 万元

(7) 绩效目标和指标：根据绩效管理的要求，我单位对义务教育课后服务费项目设置了“城域网覆盖率”、“教育基础办学条件”等九个三级指标，具体指标设置情况见附表。

二、2021 年“三公”经费预算增减变化原因情况说明

2021 年市教育局局“三公”经费年初预算安排 56.26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比上年减少 5 万元，主要原因：减少了出国计划。

公务接待费 53.67 万元，比上年减少 3.99 万元，主要原因：厉行节约、精简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59 万元，比上年减少 1.41 万元，主要原因：厉行节约、精简支出。

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

第三部分 景德镇市 xx 局 2021 年部门预算表

（详见附表）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各部门结合实际进行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反映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规定标准或比例缴纳的各项收入。包括附属的事业单位上缴的收入和附属的企业上缴的利润等。

（六）上级补助收入：反映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填列事业单位用事业基金弥补 2021 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八）上年结转和结余：填列 2020 年全部结转和结余的资金数，包括当年结转结余资金和历年滚存结转结余资金。

二、支出科目

（一）教育支出（类）教育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教育支出（类）教育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三）教育支出（类）教育管理事务（款）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教育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四）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学前教育（项）：反映各部门举办的学前教育支出。

（五）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小学教育（项）：反映各部门举办的小学教育支出。政府各部门对社会中介组织等举办的小学的资助，如各类捐赠、补贴等，也在本科目中反映。

（六）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初中教育（项）：反映各部门举办的初中教育支出。政府各部门对社会中介组织等举办的初中教育的资助，如各类捐赠、补贴等，也在本科目中反映。

（七）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高中教育（项）：反映各部门举办的高级中学教育支出。政府各部门对社会中介组织等举办的高级中学的资助，如各类捐赠、补贴等，也在本科目中反映。

（八）教育支出（类）职业教育（款）中专教育

（项）：反映各部门举办的各类中等专业学校的支出。

（九）教育支出（类）职业教育（款）职业高中教育

（项）：反映各部门举办的职业中学、农业中学（含普通高中改制的）、半工（农）半读中学的支出或补助费。

（十）教育支出（类）特殊教育（款）特殊学校教育

（项）：反映各部门举办盲童学校、聋哑学校、智力落后儿童学校、其他生理缺陷儿童学校的支出。

（十一）教育支出（类）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款）

城市中小学校舍建设（项）：反映教育费附加安排用于城市中小学校舍新建、改建、修缮和维护的支出。

（十二）教育支出（类）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款）

城市中小学教学设施（项）：反映教育费附加安排用于改善城市中小学教学设施和办学条件的支出。

（十三）教育支出（类）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款）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教育费附加支出。

（十四）教育支出（类）其他教育支出（款）其他教育

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教育方面的支出。